

雲品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107及106年第1季

地址：新北市新莊區五工路66號6樓

電話：(02)2998-6788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
四、資產負債表	4		-
五、綜合損益表	5		-
六、權益變動表	6		-
七、現金流量表	7~8		-
八、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9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2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2~17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7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7~27		六~十九
(七) 關係人交易	28~29		二十
(八) 質押之資產	29		二一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		-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9~30		二二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29~30		二二
3. 大陸投資資訊	30		二二
(十四) 部門資訊	30		二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雲品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 言

雲品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3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 圍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結 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雲品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3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邵 志 明

邵志明



會計師 郭 政 弘

郭政弘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5 月 10 日

雲品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7 年 3 月 31 日暨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107年3月31日(經核閱)			106年12月31日(經查核)			106年3月31日(經核閱)			
		產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附註三、四及六)		\$	97,569	5	\$	102,842	5	\$	151,601	8
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附註三、四、十三及二十)			12,305	1		21,738	1		15,552	1
130X	存貨(附註四)			10,063	-		9,799	1		11,082	-
1410	預付款項			13,534	1		15,367	1		12,964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1,272	-		6,203	-		1,009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34,743</u>	<u>7</u>		<u>155,949</u>	<u>8</u>		<u>192,208</u>	<u>10</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及設備(附註四、七、八及二一)			1,647,183	90		1,664,635	90		1,703,663	89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七)			59,684	3		41,157	2		20,979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706,867</u>	<u>93</u>		<u>1,705,792</u>	<u>92</u>		<u>1,724,642</u>	<u>90</u>
1XXX	資產總計			<u>\$ 1,841,610</u>	<u>100</u>		<u>\$ 1,861,741</u>	<u>100</u>		<u>\$ 1,916,850</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附註三、四及十三)		\$	109,275	6	\$	-	-	\$	-	-
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附註九及二十)			67,380	4		77,157	4		56,340	3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七及十)			116,311	6		127,145	7		100,713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			44,422	2		27,967	1		35,584	2
2310	預收款項(附註三及四)			-	-		133,680	7		102,736	5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銀行借款(附註八及二一)			7,786	1		12,675	1		26,923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5,108	-		4,005	-		3,278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350,282</u>	<u>19</u>		<u>382,629</u>	<u>20</u>		<u>325,574</u>	<u>17</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銀行借款(附註八及二一)			239,804	13		293,084	16		402,885	21
2645	存入保證金			830	-		930	-		676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240,634</u>	<u>13</u>		<u>294,014</u>	<u>16</u>		<u>403,561</u>	<u>21</u>
2XXX	負債總計			<u>590,916</u>	<u>32</u>		<u>676,643</u>	<u>36</u>		<u>729,135</u>	<u>38</u>
	權益(附註十二)										
3110	普通股股本			656,370	36		656,370	35		656,370	34
3200	資本公積			225,080	12		225,080	12		225,080	12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7,955	3		47,955	3		28,700	2
3350	未分配盈餘			321,289	17		255,693	14		277,565	14
3300	保留盈餘合計			<u>369,244</u>	<u>20</u>		<u>303,648</u>	<u>17</u>		<u>306,265</u>	<u>16</u>
3XXX	權益總計			<u>1,250,694</u>	<u>68</u>		<u>1,185,098</u>	<u>64</u>		<u>1,187,715</u>	<u>62</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1,841,610</u>	<u>100</u>		<u>\$ 1,861,741</u>	<u>100</u>		<u>\$ 1,916,850</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盛治仁



經理人：丁原偉



會計主管：許慧如



雲品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十三及二十)	\$ 414,666	100	\$ 373,796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四及二十)	<u>274,404</u>	<u>66</u>	<u>242,452</u>	<u>65</u>
5950	營業毛利	140,262	34	131,344	35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十四及二十)	<u>58,437</u>	<u>14</u>	<u>49,955</u>	<u>13</u>
6900	營業淨利	<u>81,825</u>	<u>20</u>	<u>81,389</u>	<u>22</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2	-	883	-
7050	財務成本	(<u>1,216</u>)	-	(<u>1,844</u>)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44</u>)	-	(<u>961</u>)	-
7900	稅前淨利	81,681	20	80,428	22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十五)	(<u>16,085</u>)	(<u>4</u>)	(<u>13,672</u>)	(<u>4</u>)
8500	綜合損益總額	<u>\$ 65,596</u>	<u>16</u>	<u>\$ 66,756</u>	<u>18</u>
	每股盈餘(附註十六)				
9710	基 本	<u>\$ 1.00</u>		<u>\$ 1.02</u>	
9810	稀 釋	<u>\$ 1.00</u>		<u>\$ 1.02</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盛治仁



經理人：丁原偉



會計主管：許慧如



雲品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相關變動表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普 通 股 數	股 金	本 額	資 本 公 積 — 股 票 發 行 溢 價	保 法 定 盈 餘	留 公 積	盈 分 配	餘 盈 餘	權 益 總 計
A1		65,637	\$ 656,370		\$ 225,080	\$ 28,700	\$ 210,809		\$ 1,120,959	
D1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淨利	-	-	-	-	-	66,756		66,756	
Z1	106 年 3 月 31 日餘額	65,637	\$ 656,370		\$ 225,080	\$ 28,700	\$ 277,565		\$ 1,187,715	
A1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65,637	\$ 656,370		\$ 225,080	\$ 47,955	\$ 255,693		\$ 1,185,098	
D1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淨利	-	-	-	-	-	65,596		65,596	
Z1	107 年 3 月 31 日餘額	65,637	\$ 656,370		\$ 225,080	\$ 47,955	\$ 321,289		\$ 1,250,694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盛治仁



經理人：丁原偉



會計主管：許慧如



雲品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稅前淨利	\$ 81,681	\$ 80,428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3,607	22,571
A20900	財務成本	1,216	1,844
A21200	利息收入	(87)	(18)
A22500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利益	(10)	-
	營業資產及負債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及帳款	9,433	7,910
A31200	存 貨	(264)	310
A31230	預付款項	1,833	4,799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5,018	2,829
A32125	合約負債	(24,405)	-
A32130	應付票據及帳款	(9,777)	(16,771)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9,942)	(10,726)
A32210	預收款項	-	(20,65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103	(1,349)
A33000	營運產生之淨現金流入	69,406	71,177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263)	(1,846)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68,143</u>	<u>69,331</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購置不動產及設備	(14,179)	(13,447)
B02800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價款	23	-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991)	2,787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5,147)</u>	<u>(10,660)</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1600	舉借長期銀行借款	50,000	-
C01700	償還長期銀行借款	(108,169)	(6,730)
C030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100)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58,269)</u>	<u>(6,730)</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EEEE	本期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 5,273)	\$ 51,941
E00100	期初現金餘額	<u>102,842</u>	<u>99,660</u>
E00200	期末現金餘額	<u>\$ 97,569</u>	<u>\$ 151,601</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盛治仁



經理人：丁原偉



會計主管：許慧如



雲品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於 101 年 11 月經核准設立，母公司為雲朗觀光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69.30%），主要從事經營國際觀光旅館業務。本公司股票於 105 年 11 月 23 日於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本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於 107 年 5 月 10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 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 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及一般避險會計，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本公司依據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比

較期間。於 107 年 1 月 1 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 IAS 39 及 IFRS 9 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金融資產類別	衡 量 種 類		帳 面 金 額		說 明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現 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102,842	\$ 102,842	註
應收票據及帳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1,738	21,738	註

註：現金暨應收票據及帳款原依 IAS 39 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依 IFRS 9 則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收入認列金額、已收及應收金額之淨結果係認列為合約資產（負債）。適用 IFRS 15 前，依 IAS 18 處理之合約係於認列收入時認列應收款或預收收入之減少。

本公司評估追溯適用 IFRS 15 對 107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及權益暨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綜合損益及現金流量項目並無重大影響，有關負債之分類影響如下：

負債項目之本期影響

	107年1月1日 重編前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7年1月1日 重編後金額
流動負債			
合約負債	\$ -	\$ 133,680	\$ 133,680
預收款項	<u>133,680</u>	<u>(133,680)</u>	<u>-</u>
負債影響	<u>\$ 133,680</u>	<u>\$ -</u>	<u>\$ 133,680</u>

(二)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1)</u>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2)

(接次頁)

(承前頁)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1)</u>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6「租賃」	2019年1月1日(註3)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年1月1日(註4)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IFRIC 23「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2019年1月1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本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金管會於 106 年 12 月 19 日宣布我國企業應自 108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6。

註 4：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本公司為承租人，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本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 IFRSs 揭露資訊。

(二) 編製基礎

本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其他重大會計政策

除金融工具、收入認列相關會計政策及下列說明外，請參閱 106 年度財務報告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

1.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A. 衡量種類

107 年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款項）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106 年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票據及帳款與現金）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B. 金融資產之減損

107 年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票據及帳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租賃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款項及應收租賃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106 年

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票據及帳款等，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票據及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票據及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票據及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C. 金融資產之除列

107 年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 106 年（含）以前，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自 107 年起，於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

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106年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2. 收入認列

107年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並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本公司之收入來源包括客房收入及餐飲收入，均於服務已確實提供時認列收入。

106年

營業收入係於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營業折讓係於實際發生期間列為營業收入減項。

客房收入及餐飲收入係於服務已確實提供時認列，並以本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之公平價值衡量。

3.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稅前利益予以計算。期中期間因稅法修正發生

之稅率變動影響係與產生租稅後果之交易本身會計處理原則一致，於發生當期一次認列於損益。

4. 合約負債及預收貨款

係預收訂金及禮券，並於服務已提供時轉列為收入。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六、現金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3,069	\$ 17,309	\$ 2,567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u>94,500</u>	<u>85,533</u>	<u>149,034</u>
	<u>\$ 97,569</u>	<u>\$ 102,842</u>	<u>\$ 151,601</u>

七、不動產及設備

	土 地	建 築 物	營 業 器 具	租 賃 改 良	其 他 設 備	合 計
<u>成 本</u>						
106年1月1日餘額	\$ 131,649	\$ 1,311,661	\$ 60,903	\$ 399,329	\$ 43,695	\$ 1,947,237
增 添	-	3,681	3,793	-	736	8,210
處 分	-	(318)	(3,337)	-	(493)	(4,148)
106年3月31日餘額	<u>\$ 131,649</u>	<u>\$ 1,315,024</u>	<u>\$ 61,359</u>	<u>\$ 399,329</u>	<u>\$ 43,938</u>	<u>\$ 1,951,299</u>
<u>累計折舊</u>						
106年1月1日餘額	\$ -	\$ 153,531	\$ 17,546	\$ 43,311	\$ 14,825	\$ 229,213
折舊費用	-	14,001	2,049	5,005	1,516	22,571
處 分	-	(318)	(3,337)	-	(493)	(4,148)
106年3月31日餘額	<u>\$ -</u>	<u>\$ 167,214</u>	<u>\$ 16,258</u>	<u>\$ 48,316</u>	<u>\$ 15,848</u>	<u>\$ 247,636</u>
106年3月31日淨額	<u>\$ 131,649</u>	<u>\$ 1,147,810</u>	<u>\$ 45,101</u>	<u>\$ 351,013</u>	<u>\$ 28,090</u>	<u>\$ 1,703,663</u>
<u>成 本</u>						
107年1月1日餘額	\$ 131,649	\$ 1,322,417	\$ 80,227	\$ 399,662	\$ 45,180	\$ 1,979,135
增 添	-	2,070	1,483	-	2,615	6,168
處 分	-	-	(165)	-	(154)	(319)
107年3月31日餘額	<u>\$ 131,649</u>	<u>\$ 1,324,487</u>	<u>\$ 81,545</u>	<u>\$ 399,662</u>	<u>\$ 47,641</u>	<u>\$ 1,984,984</u>
<u>累計折舊</u>						
107年1月1日餘額	\$ -	\$ 209,676	\$ 22,204	\$ 63,379	\$ 19,241	\$ 314,500
折舊費用	-	14,046	2,873	5,033	1,655	23,607
處 分	-	-	(152)	-	(154)	(306)
107年3月31日餘額	<u>\$ -</u>	<u>\$ 223,722</u>	<u>\$ 24,925</u>	<u>\$ 68,412</u>	<u>\$ 20,742</u>	<u>\$ 337,801</u>
106年12月31日淨額	<u>\$ 131,649</u>	<u>\$ 1,112,741</u>	<u>\$ 58,023</u>	<u>\$ 336,283</u>	<u>\$ 25,939</u>	<u>\$ 1,664,635</u>
107年3月31日淨額	<u>\$ 131,649</u>	<u>\$ 1,100,765</u>	<u>\$ 56,620</u>	<u>\$ 331,250</u>	<u>\$ 26,899</u>	<u>\$ 1,647,183</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	
主建物	50年
其他	5至30年
營業器具	3至10年
租賃改良	5至20年
其他設備	3至15年

本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一。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包括非現金項目，其金額調節如下：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不動產及設備增添	\$ 6,168	\$ 8,210
預付設備款（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7,166	4,789
應付設備款（帳列其他應付款）減少（增加）	(9,155)	448
	<u>\$ 14,179</u>	<u>\$ 13,447</u>

八、借 款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銀行擔保借款	\$ 247,590	\$ 305,759	\$ 429,808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7,786)	(12,675)	(26,923)
	<u>\$ 239,804</u>	<u>\$ 293,084</u>	<u>\$ 402,885</u>

本公司銀行擔保借款係按期償還，至 118 年 6 月償清，107 年 3 月 31 日暨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止，年利率分別為 1.50%~1.76%、1.76%及 1.76%。

銀行擔保借款係以本公司土地及建築物質押擔保，請參閱附註二一。

九、應付票據及帳款

本公司購買商品之平均賒帳期間為 45 天。本公司係遵循雙方議定付款條件，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其他應付款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47,474	\$ 60,302	\$ 47,423
應付設備款	15,566	6,411	123
應付租金	6,198	8,771	5,380
其他	47,073	51,661	47,787
	<u>\$ 116,311</u>	<u>\$ 127,145</u>	<u>\$ 100,713</u>

十一、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十二、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額定仟股數	<u>100,000</u>	<u>100,000</u>	<u>100,000</u>
額定股本	<u>\$ 1,000,000</u>	<u>\$ 1,000,000</u>	<u>\$ 1,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仟股數	<u>65,637</u>	<u>65,637</u>	<u>65,637</u>
已發行股本	<u>\$ 656,370</u>	<u>\$ 656,370</u>	<u>\$ 656,370</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u>			
股票發行溢價	<u>\$ 225,080</u>	<u>\$ 225,080</u>	<u>\$ 225,080</u>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以用發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依法令

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請參閱附註十四之(三)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每年發放現金股利為股利總額 20%以上，以配合公司各事業發展投資之需要。

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於 107 年 3 月舉行董事會及 106 年 5 月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通過 106 及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6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5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22,823	\$ 19,255		
現金股利	180,502	164,092	<u>\$ 2.75</u>	<u>\$ 2.50</u>

有關 106 年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7 年 5 月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十三、收 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客戶合約收入		
餐飲收入	\$287,048	\$239,411
客房收入	116,217	123,597
其他收入	<u>11,401</u>	<u>10,788</u>
	<u>\$414,666</u>	<u>\$373,796</u>

(一) 客戶合約之說明

本公司係提供客房及餐飲服務予客戶，並於服務已確認提供時認列收入。

(二) 合約餘額

	107年3月31日
應收票據及帳款	<u>\$ 12,305</u>
合約負債	
客房及餐飲服務	<u>\$109,275</u>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來自年初合約負債於當期認列為收入之金額為 65,731 仟元。

十四、淨利

(一) 折舊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不動產及設備	<u>\$ 23,607</u>	<u>\$ 22,571</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1,923	\$ 20,885
營業費用	<u>1,684</u>	<u>1,686</u>
	<u>\$ 23,607</u>	<u>\$ 22,571</u>

(二) 員工福利費用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短期員工福利	\$ 88,927	\$ 78,668
退職後福利	4,322	3,392
其他員工福利	<u>4,406</u>	<u>4,424</u>
	<u>\$ 97,655</u>	<u>\$ 86,484</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75,213	\$ 62,589
營業費用	<u>22,442</u>	<u>23,895</u>
	<u>\$ 97,655</u>	<u>\$ 86,484</u>

(三)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係依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0.01%~3%提撥員工酬勞及以不高於 1%提撥董事酬勞。107 年及

106年7月1日至3月31日係分別按前述稅前利益之0.01%及0.5%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如下：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員工酬勞	<u>\$ 9</u>	<u>\$ 9</u>
董事酬勞	<u>\$ 420</u>	<u>\$ 410</u>

年度財務報告通過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6及105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於107年及106年3月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u>\$ 28</u>		<u>\$ 24</u>	
董事酬勞	<u>\$ 1,400</u>		<u>\$ 1,170</u>	

106及105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決議配發金額與106及105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107及106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五、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當期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 16,455	\$ 13,736
遞延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118)	(64)
稅率變動	<u>(252)</u>	<u>-</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6,085</u>	<u>\$ 13,672</u>

我國於107年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17%調整為20%，因稅率變動應認列於損益之遞延所得稅利益已於稅率變動當期全數認列。此外，107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10%調降為5%。

(二)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5 年度以前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十六、每股盈餘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u>\$ 65,596</u>	<u>\$ 66,756</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仟股數	<u>65,637</u>	<u>65,637</u>
基本每股盈餘 (元)	<u>\$ 1.00</u>	<u>\$ 1.02</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65,596</u>	<u>\$ 66,756</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仟股數	<u>65,638</u>	<u>65,637</u>
稀釋每股盈餘 (元)	<u>\$ 1.00</u>	<u>\$ 1.02</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十七、營業租賃協議

營業租賃係承租建築物，租期自 103 年 9 月至 123 年 8 月。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租賃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不超過 1 年	<u>\$ 71,455</u>	<u>\$ 71,097</u>	<u>\$ 28,620</u>
1~5 年	<u>288,204</u>	<u>288,204</u>	<u>119,608</u>
超過 5 年	<u>549,110</u>	<u>567,123</u>	<u>389,661</u>
	<u>\$ 908,769</u>	<u>\$ 926,424</u>	<u>\$ 537,889</u>

本公司之不動產租賃合約包含或有租金條款，約定應按本公司新莊分公司營業額之一定百分比給付變動租金，並自承租日起之第 5 年及第 10 年起各調漲固定租金 5%；此外，本公司按桃園分公司營業額之一定百分比給付變動租金；本公司新店分公司自承租日起之第 3 年

起每年評估消費者物價指數年增率之漲幅調整租金，惟若該指數為負數時則不予以調整。

十八、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本公司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本公司之整體策略於過往年度相較並無重大變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本公司之淨債務及權益組成。此外，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年重新檢視本公司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十九、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

本公司 107 年 3 月 31 日暨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無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7年3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3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106,805	\$ 107,271	\$ 164,586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432,111	510,991	587,537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與應收票據及帳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包含應付票據及帳款、其他應付款、長期銀行借款(含一年內到期)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所從事之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受營運環境之影響，惟本公司已依業務性質及風險分散原則執行適當之風險管理與控制作業。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財務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利率變動風險。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係以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本公司定期評估避險活動，使其與利率觀點及既定之風險偏好一致。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u>107年3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3月31日</u>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94,500	\$ 85,533	\$ 149,034
－金融負債	247,590	305,759	429,808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5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5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7 年及 106 年 3 月 31 日之稅前淨利將減少／增加 191 仟元及 351 仟元，主因為本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之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於本年度對利率之敏感度下降，主因為變動利率債務工具減少。

2. 信用風險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暴險主要受每一客戶個別狀況影響。惟管理階層亦考量本公司客戶基礎之統計資料。

本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在給予標準之付款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授信限額依個別客戶建立，此限額經定期複核。未符合公司基準信用評等之客戶僅得以預收基礎與本公司進行交易。

本公司設置有備抵呆帳帳戶以反映對應收帳款已發生損失之估計。備抵帳戶主要組成部分包含了與個別重大暴險相關之特定損失組成部分，及為了相似資產群組之已發生但尚未辨認之損失所建立之組合損失組成部分。組合損失備抵帳戶係根據相似金融資產之歷史付款統計資料決定。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07年3月31日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年 以 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183,691	\$ -	\$ -
浮動利率工具	<u>2,329</u>	<u>6,936</u>	<u>251,014</u>
	<u>\$ 186,020</u>	<u>\$ 6,936</u>	<u>\$ 251,014</u>

106年12月31日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年 以 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204,302	\$ -	\$ -
浮動利率工具	<u>3,805</u>	<u>62,070</u>	<u>258,341</u>
	<u>\$ 208,107</u>	<u>\$ 62,070</u>	<u>\$ 258,341</u>

106年3月31日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年 以 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157,053	\$ -	\$ -
浮動利率工具	<u>8,172</u>	<u>24,338</u>	<u>435,706</u>
	<u>\$ 165,225</u>	<u>\$ 24,338</u>	<u>\$ 435,706</u>

上述非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2) 融資額度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	\$ -	\$ -
— 未動用金額	<u>280,000</u>	<u>280,000</u>	<u>320,000</u>
	<u>\$ 280,000</u>	<u>\$ 280,000</u>	<u>\$ 320,000</u>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1,060,000	\$ 1,060,000	\$ 1,000,000
— 未動用金額	<u>640,000</u>	<u>640,000</u>	<u>700,000</u>
	<u>\$ 1,700,000</u>	<u>\$ 1,700,000</u>	<u>\$ 1,700,000</u>

二十、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雲朗觀光股份有限公司（雲朗觀光）	母 公 司
京采餐飲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京采餐飲）	聯屬公司

(二) 營業收入

本公司與母公司之營業收入主要係客房收入，因金額均未達本公司營業收入1%，故不予揭露；與關係人間交易之價格及款項收付期間，係與非關係人相當。

(三) 進 貨

<u>關 係 人 類 別</u>	<u>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u>	<u>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u>
母公司及聯屬公司	<u>\$ 8,604</u>	<u>\$ 390</u>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交易之價格及款項收付期間，係雙方議定。

(四) 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係品牌授權、共同行銷及租金費用等）

<u>關 係 人 名 稱</u>	<u>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u>	<u>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u>
雲朗觀光	\$ 20,855	\$ 14,722
京采餐飲	9,000	-
	<u>\$ 29,855</u>	<u>\$ 14,722</u>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租賃契約，係參考市場行情議定租金，並依一般收付款條件。

雲朗觀光為本公司提供部分管理服務，本公司認列並支付品牌授權及共同行銷費，並予以適當分攤至發生成本之相關部門。本公司支付雲朗觀光之品牌授權及共同行銷費之金額及條件，係雙方議定之。

本公司於106年5月向母公司承租部分場地以擴展餐飲業務。

(五) 應收關係人款項（帳列應收票據及帳款）

<u>關 係 人 名 稱</u>	<u>107年3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3月31日</u>
雲朗觀光	<u>\$ -</u>	<u>\$ 6,386</u>	<u>\$ 3,280</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6年12月31日及3月31日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六)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列應付票據及帳款)

關係人類別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母 公 司	\$ 4,728	\$ -	\$ -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七)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短期員工福利	\$ 7,177	\$ 7,114
退職後福利	205	168
	<u>\$ 7,382</u>	<u>\$ 7,282</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一、質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作為向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土 地	\$ 131,649	\$ 131,649	\$ 131,649
建 築 物	1,044,450	1,055,760	1,088,833
	<u>\$ 1,176,099</u>	<u>\$ 1,187,409</u>	<u>\$ 1,220,482</u>

二二、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無。
10.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三) 大陸投資資訊：無。

二三、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本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本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餐飲部門	\$ 287,048	\$ 239,411	\$ 57,503	\$ 44,713
客房部門	116,217	123,597	73,170	77,695
其 他	11,401	10,788	9,589	8,936
	<u>\$ 414,666</u>	<u>\$ 373,796</u>	140,262	131,344
營業費用			(58,437)	(49,955)
財務成本			(1,216)	(1,844)
其他營業外收支淨額			1,072	883
稅前淨利			<u>\$ 81,681</u>	<u>\$ 80,428</u>

部門損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淨利，不包含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總資產

本公司資產之衡量金額並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作為衡量績效之依據。